

市政府关于吴桂祥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通政干〔2025〕1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各直属园区管委会，市各委、办、局，市各直属单位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吴桂祥同志任南通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，免去其市政府研究室副主任职务；

李亮达同志任南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（挂职，时间一年）；

李永寿同志任南通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（挂职，时间一年）；

马永红同志任南通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（挂职，时间一年）；

万玛东智同志任南通市数据局副局长（挂职，时间一年）；

免去张兴国同志南通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职务，另有任用；

免去李炜同志南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；

免去缪晗同志南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职务，另有任用；

免去张平同志南通市财政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卢建均同志南通市水利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王顺祥同志南通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职务，另有任用；

免去张斌同志南通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专职副局长职务。

南通市人民政府

2025年2月22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